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珠海横琴万琦威数字建筑股份有限公司

预计无法按期披露 2019 年半年度报告的风险提示公告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主办券商”或“东吴证券”）作为珠海横琴万琦威数字建筑股份有限公司（证券简称：万琦威，证券代码：832253，以下简称“万琦威”或“公司”）的持续督导主办券商，履行持续督导义务。

万琦威原定于 2019 年 8 月 28 日披露 2019 年半年度报告。由于 2019 年半年度报告编制工作尚未完成，预计公司无法在 2019 年 8 月 30 日前披露 2019 年半年度报告。

主办券商已经履行对万琦威的持续督导义务，并提醒万琦威应在规定时间内披露 2019 年半年度报告。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等相关规定，主办券商提醒投资者注意以下风险：

1、如公司在 2019 年 8 月 30 日前无法披露 2019 年半年度报告，公司股票存在自 2019 年 9 月第一个转让日被暂停转让的风险。公司及相关责任主体存在被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采取公开谴责的纪律处分并计入证券期货市场诚信档案数据库的风险；

2、如公司在 2019 年 10 月 31 日前仍无法披露 2019 年半年度报告，公司股票存在被终止挂牌的风险。

主办券商将持续关注上述事项的进展情况，并督促万琦威及时完成 2019 年半年度报告的披露工作，同时郑重提示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6 日